

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第二點修正總說明

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以下簡稱本作業原則)係九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訂定分行後，歷經一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分行日期為一百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因行政院訂定中央機關眷屬宿舍管理要點第五點已定明眷屬宿舍居住事實查考作業規範，該要點生效後，中央機關眷屬宿舍居住事實查考作業應依該規定辦理，爰配合修正本作業原則第二點，刪除第四款規定。